

证券代码：833831

证券简称：鲁华泓锦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山东淄博高新区鲁泰大道 51 号高分子材料产业创新园 A 座 16 层）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强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75,736,668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36%。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对《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08,307,418.10 元，资本公积为 208,456,109.83 元，盈余公积为 84,908,771.41 元。

为保证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所需资金，实现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拟定 2018 年度利润不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8）和《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津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更好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股东的权益，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提案，拟制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和监事会成员津贴方案如下：

(1) 公司向董事发放的津贴为每年 4 万元人民币(含税)，在董事任职期间每季度发放一次。

(2) 公司向监事发放的津贴为每年 2 万元人民币(含税)，在监事任职期间每季度发放一次。

(3) 异地的董事、监事因参加公司现场会议而发生交通费和住宿费由公司承担。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三年期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了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以及 2018 年度的财务报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该报告并认为，该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按照上市规则的要求作了恰当披露。并出具标准无保留的三年期《审计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对公司 2016 年度、2017 年度以及 2018 年度的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4,248,7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富丰泓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城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GICC HOLDING PTY LTD、郭强、郭峰、赵新来、杨勇回避表决。回避后，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34,248,744 股。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董事会对公司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5,736,6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7,825,10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富丰泓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城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GICC HOLDING PTY LTD、郭强回避表决。回避后，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37,825,104 股。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审批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3）。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1,593,48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山东富丰泓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长城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郭强、郭峰、赵新来、杨勇回避表决。回避后，本议案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231,593,486 股。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本公司聘请的陈奋宇律师、何超律师
- （三）结论性意见

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 2、《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淄博鲁华泓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6 日